

证券代码：873130

证券简称：斯达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陕西斯达防爆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8 日 10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73130 | 斯达股份 | 2024年5月15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陕西观瀚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

(二) 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陕西斯达防爆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

(三) 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陕西斯达防爆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四) 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财务总监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决算情况和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经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2024 年度财务预算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

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地反映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和管理结果，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符合 2024 年度的经营计划和管理预期。

（五）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审议《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稳健和连续性，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号：2024-003）。

（七）审议《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借款 1000 万元，期限为一年，担保方式为信用，同时追加法定代表人文新国及其配偶杨瑾、股东文新强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借款 1000 万元，期限为一年，担保方式为信用，同时追加法定代表人文新国及其配偶杨瑾、股东文新强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八）审议《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借款 1000 万元，期限为一年，担保方式为信用，同时追加法定代表人文新国及其配偶杨瑾、股东文新强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具体金额及期限以银行批复为准）》

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借款 1000 万元，期限为一年，担保方式为信用，同时追加法定代表人文新国及其配偶杨瑾、股东文新强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金额及期限以银行批复为准。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18日9:00-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文新慧；联系电话：15991989892；联系地址：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生态产业园尚苑路3699号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的交通费、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陕西斯达防爆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陕西斯达防爆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陕西斯达防爆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